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KING 龍工
LONK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龍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9)

海外監管公佈

於二零一二年到期的197,700,000美元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購回可換股債券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提述中國龍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的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註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公佈購回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本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提述該等公佈。除另有註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公佈下列可換股債券回購，詳情如下：

1. 交易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
2. 購回可換股債券的金額： 12,000,000美元
3. 購回方法： 場外買賣

- | | |
|--------------|--------------|
| 4. 所支付的最高價格： | 1.06美元 |
| 5. 所支付的最低價格： | 1.06美元 |
| 6. 所支付的總額： | 12,720,000美元 |

本公司購回的可換股債券金額佔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約6.07%。

承董事會命
中國龍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新炎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新炎先生、邱德波先生、羅健如先生、牟雁群博士、陳超先生、林鍾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倪銀英女士及房德欽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龍清先生、錢世政博士及韓學松先生。

* 僅供識別